

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石岐区环保分局验收组在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以下简称“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专家组经现场考察、查阅验收资料、咨询讨论，一致认为项目基本按照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中（岐）环建表[2017]0015 号、中（岐）环建表[2018]0004 号】的要求进行建设，项目已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表[2018]8 号】）。

2018 年 8 月 18 日，由建设单位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和 2 位专家组成的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在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工作组及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并对现场进行勘察，经认真讨论，认为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位于在中山市石岐区华光路 1 号、5 号（北纬：22° 30′ 53.89″，东经：113° 21′32.01″）。扩建项目总投资约 900 万元（扩建项目一期投资 850 万元），用地面积约 10052.61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23159.97

平方米。建设项目主要从事生产经营玩具产品。预计扩建项目年产：塑料注塑件 2600 万件，5 安士泥胶 170 万罐，2 安士泥胶 150 万罐，1 安士泥胶 500 万罐，3 安士泥胶 500 万罐。实际扩建项目年产：塑料注塑件 2600 万件，1 安士泥胶 400 万罐，3 安士泥胶 400 万罐。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委托广州中鹏环保实业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2878 号）对该项目《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7 年 07 月 04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岐）环建表[2017]0015 号}。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委托广西圣川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国环评证乙字第 2926 号）对该项目《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 2018 年 03 月 30 日取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中（岐）环建表[2018]0004 号}。

项目竣工日期：2018 年 4 月 10 日，调试起止日期：2018 年 4 月 10 日~2018 年 8 月 9 日。项目竣工调试，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实际投资 850 万元，环保投资 2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岐）环建表〔2017〕0015 号、中（岐）环建表〔2018〕0004 号）中的内容。扩建项目分期验收，分期情况详见下表

表 1 扩建项目分期验收情况一览表

类别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	本次验收	暂缓验收
主要产 品	塑料注塑件		2600 万件	2600 万件	0
	5 安士泥胶		170 万罐	0	170 万罐
	2 安士泥胶		150 万罐	0	150 万罐
	1 安士泥胶		500 万罐	400 万罐	100 万罐
	3 安士泥胶		500 万罐	400 万罐	100 万罐
主 要 原 材料	PP 胶料		1050 吨	1050 吨	0
	PE 色母		15 吨	15 吨	0
	面粉		3400 吨	3040 吨	360 吨
	PE 烫画纸		5000 米	5000 米	0
	工业盐		994 吨	795.2 吨	198.8 吨
	香精		6 吨	4.8 吨	1.2 吨
	泥胶色粉		28 吨	22.4 吨	5.6 吨
	白矿油		70 吨	56 吨	14 吨
	植物油		50 吨	40 吨	10 吨
生产设 备	注塑机		24 台	24 台	0
	注塑混料机		2 台	2 台	0
	破碎机		7 台	7 台	0
	冷却水塔		2 个	2 个	0
	泥胶自动生产线		4 条	2 条	2 条
	包括	搅拌机	4 台	2 台	2 台
		压扁机	4 台	2 台	2 台
		香肠机	4 台	2 台	2 台
	泥胶装配生产线		2 条	0	2 条
	包括	紫外线杀菌设备	2 台	0	2 台
		金属探测器	2 台	0	2 台
		激光标刻机	2 台	0	2 台
	香肠机		18 台	18 台	0
	泥胶糖果机		5 台	5 台	0
	面包机		3 台	3 台	0
	馒头机		2 台	2 台	0
	供陷机		2 台	2 台	0
	曲奇包陷机		3 台	3 台	0
	激光打码机		5 台	5 台	0
	自动理盖机		5 台	5 台	0
	焗炉		3 台	3 台	0
	收缩包装机		25 台	25 台	0
	电动衣车		26 台	26 台	0
	超声机		41 台	41 台	0
	套标包装机		5 台	5 台	0
	自动锁螺丝机		25 台	25 台	0
	高周波机		10 台	10 台	0

	自动封箱机	12 台	12 台	0
	(包装)胶针机	25 台	25 台	0
	自动封口机	10 台	10 台	0
	烫画/烫印机	25 台	25 台	0
	组装生产拉	32 条	32 条	0
	风霸(空压机)	10 台	10 台	0
	车床	3 台	3 台	0
	铣床	2 台	2 台	0
	火花机	1 台	1 台	0
	磨床	1 台	1 台	0
	激光切割机	1 台	1 台	0
	等离子切割机	1 台	1 台	0
	磨刀机	1 台	1 台	0
	氩弧切割机	2 台	2 台	0
	钻床	1 台	1 台	0
	砂轮机	1 台	1 台	0
	电锯床	1 台	1 台	0

注：泥胶自动生产线 2 条、泥胶装配生产线 2 条未上。产量、原材料也分阶段验收。

生产工艺流程：

- ①胶料玩具：胶料→注塑成型胶件→制造装配（烫画）→包装入盒→装箱
- ②装泥胶杯子：胶料→注塑成型杯子→印杯→成品杯子（用于装泥胶）
- ③热纯净水制备：自来水→多介质过滤→滤芯过滤→反渗透系统→紫外灯杀菌→热水罐加热→热纯净水
- ④塑料注塑件生产工艺：塑料原材料→混料→注塑成型→成品
- ⑤泥胶生产工序：物料进行检查→按照标准配方配料→投料→搅拌→成型熟泥出搅拌机→泥胶进入压扁机→泥胶经冷却→紫外线杀菌→入香肠机→泥胶入杯→封盖→过测针机→打日子印→泥胶成品

二、工程变更情况

本次工程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水污染物为生活污水和清洗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送往中嘉污水处理厂治理。

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二）废气

注塑工序废气（FQ-21859），采取“集气罩收集+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18 米高空排放”方法处理，共有 1 个排气筒。

投料工序粉尘废气，采取“加强车间通风”的措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模具修理工序废气，采取“加强车间通风”的措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香精工序废气，采取“加强车间通风”的措施处理，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经过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采取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石岐区环保分局验收组组织验收，已经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表[2018]8 号】。

（四）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②、废包装袋及植物油罐、废烫画纸，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具有一定的利用价值，集中收集交给供应商处理；

③、废白矿油罐、废机油及机油桶，采取集中收集交有处理危险废物质单位转移处置；沾有机油的废抹布，采取交给环卫部门处理。

项目设置了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贮存场所防雨、防渗、防漏、隔离。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石岐区环保分局验收组组织验收，已经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表[2018]8 号】。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项目排放口均作了规范化设置，设立了排放口环保标志牌；固体废物根据相关规定建设贮存、处置场所，设立环保标志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深圳市政院检测有限公司对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的验收调查报告（报告编号：ZYHJC-2018040780、ZYHJC-2018040498）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中的要求。具体如下：

（一）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预处理后排放均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三级标准（第二时段）要求。

清洗废水，集中收集委托给中山市中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无影响。

（二）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注塑工序废气采取“集气罩收集+UV 光解净化器+活性炭吸附处理+18 米高空排放”方法处理后，非甲烷总烃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

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排放限值；臭气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排放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无组织下风向监控点，颗粒物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标准（第二时段），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三）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边界四周昼间噪声测量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4类排放标准。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石岐区环保分局验收组组织验收，已经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表[2018]8 号】。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已落实。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袋及植物油罐、废烫画纸，属于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交给供应商处理；已落实。

危险废物：废白矿油罐、废机油及机油桶，由中山市宝绿工业固体废物储运管理有限公司处理；沾有机油的废抹布，采取交给环卫部门处理；无影响。

该部分由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石岐区环保分局验收组组织验收，已经通过验收，并获得《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

表[2018]8 号】。

（五）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均未对污染物排放有总量要求。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各环保设施均已按环评批复要求落实到位，环保设施经调试后运行稳定，污染物排放均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建设及运营期间未收到周边投诉；

（二）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该项目运营期间废水、废气、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七、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履行了环保审批手续，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措施，环保档案资料齐全。根据《中山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函》【中（岐）环验表[2018]8 号】及《中山市儿童宝玩具有限公司扩建项目一期（废水废气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项目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18 年 9 月 20 日